

证券代码：839939

证券简称：德中技术

主办券商：中信证券

德中（天津）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天津市西青区海泰华科一路11号C座东区德中技术二楼会议室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0日以当面递交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任志旺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存在尚需相关部门批准的情形。

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工作报告就2025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提出了2026

年的工作计划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各项职权，勤勉尽责。

## 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 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、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9 号——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详见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发布的《德中（天津）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、《德中（天津）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。

### 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公司 2026 年度市场预测与经营策略、研发项目安排等因素，编制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5 年财务报表的审计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,831,301.83 元。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股东愿望，董事会提议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派发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提供审计服务，工作认真，工作成果客观公正，能够实事求是地对公司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评价，建议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完成一次股票发行，本次共募集资金 24,999,996.00 元，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取得利息收入 6,493.57 元，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已使用 25,006,489.57 元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.00 元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发布的《德中（天津）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德中（天津）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德中（天津）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6年4月28日